

法制时刻

申请“声音”商标需要哪些条件?

为贯彻今年5月1日施行的修改后的商标法,国务院日前公布了修订后的《商标法实施条例》,并于5月1日与新商标法同步实施。新修改的条例在便利当事人方面做出了多项规定,细化了修改后的商标法的一些相关条款,其中明确规定了声音商标申请的五个条件。

5MB,格式为wav或mp3。如通过纸质方式提交,声音样本的音频文件应当存储在只读光盘中。四是对声音商标进行描述,如果是音乐性质的,这种描述可以采用五线谱或者简谱的方式,还要求附加文字说明;如果声音是非音乐性质的,无法以五线谱或者简谱描述,则要求必须以文字加以描述。五是商标描述与声音样本应当一致。

方式提交的文件日期,以进入商标局或者商标评审委员会电子系统的日期为准;商标局、商评委以数据电文方式送达当事人的,自文件发出之日起满15日,视为送达当事人。条例还明确了通过快递企业递交文件的日期计算方法。原琪介绍,对如何确定通过快递企业递交的办理商标注册有关文件的日期,原来的商标法和实施条例没有明确规定。为维护当事人权利,修改后的条例规定,除商标注册的申请日期外,当事人向商标局或商标评审委员会提交文件或者材料的日期,通过邮政企业以外的快递企业递交的,以快递企业收寄日为准。

异议申请的受理以及不予受理条件,条例规定商标局作出不予注册决定包括在部分指定商品上不予注册决定,明确异议程序法定期限届满后当事人提交新证据的处理原则为:在期满后生成或者当事人有其他正当理由未能在期满后提交的证据,在期满后提交的,商标局将证据交对方当事人质证后可以采信。条例还针对实际操作中存在的一些不明确之处进行了规定,如第四十九条明确了国际注册商标请求无效宣告的,自驳回期限届满或者行政决定生效提出;第六十一条规定了当事人撤回评审申请应经商标评审委员会审查确认等。据介绍,这些规定有利于当事人明晰法律赋予的权利,便于其利用法律程序维护其合法权利。

(据新华社)

快讯

我国拟对无线电管理条例进行修改

国务院法制办6日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修订草案)》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明确,未经批准、擅自使用无线电频率和卫星轨道资源造成严重后果的,将处最高50万元罚款。据新华社报道,征求意见稿从促进无线电频率资源的有效利用、防止无线电干扰和强化无线电电磁环境保护、完善无线电发射设备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定,并增加了卫星轨道资源管理等内容。征求意见稿规定,无线电频率使用期限不得超过10年,使用期限届满前拟继续使用无线电频率的,应当及时办理注销手续。无线电频率的划分、分配及其调整,应当充分考虑国家安全、经济社会和科学技术发展以及资源有效利用的需要。取得无线电频率资源后无正当理由超过两年不投入使用或者使用率达不到许可要求的,无线电管理机构有权撤销无线电频率使用许可,收回无线电频率资源。

完善管理制度 保护辅导员合法权益

将新闻进行到底

文·本报记者 杨靖

日前,教育部印发了《高等学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暂行)》(以下简称《标准》),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负责人就相关问题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问:发布《标准》的目标和主要任务是什么?

答:制定和实施本标准,一是为了进一步增强辅导员职业的社会认同,建立辅导员职业相对独立的知识和理论体系,确立辅导员职业概念,提升辅导员职业地位和职业公信力,逐步增强广大师生和全社会对辅导员工作的职业认同;二是为了进一步规范辅导员队伍建设的政策导向,为各级部门推进辅导员队伍建设提供基本依据,推动各级部门进一步制定完善辅导员队伍准入、考核、培养、发展、退出机制;三是为了进一步充实丰富辅导员工作的专业内涵,引导辅导员系统学习职业相关理论知识、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为辅导员主动提升专业素养和职业能力指出路径和方向;四是为了进一步规范辅导员的工作范畴,逐步明晰辅导员的岗位职责和工作边界,增强辅导员的职业自信心和职业归属感。

问:《标准》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答:《标准》主要对高校辅导员职业概况、基本要求和各职业等级能力标准进行了规范与要求。《标准》指出,高校辅导员是高校教师队伍和管理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教师和干部的双重身份,是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力量,应具备思想政治教育相关专业学科的宽口径知识储备,具备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语言、文字表达能力,以及教育引导能力、调查研究能力等。应按照政治强、业务精、纪律严、作风正的标准进行选聘。《标准》要求,高校辅导员应将爱国守法、敬业爱生、育人为本、终身学习、为人师表作为职业守则,应在基础知识、专业知识和法律法规知识方面不断拓宽储备,努力提高职业素养和职业能力。《标准》从初、中、高三个职业能力等级,对

高校辅导员在思想政治教育、团学和班级建设、学业指导、日常事务管理、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危机事件应对、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理论与实践研究等九方面辅导员职业功能的工作内容进行了梳理和规范,对辅导员在不同职业功能上应具备的能力和理论知识储备提出了明确要求。

问:《标准》为什么将辅导员职业能力划分为三个等级?

答:《高等学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暂行)》目前是一个导向型标准,《标准》之所以将辅导员职业能力划分为三个等级,是为了体现出辅导员职业发展的渐进性和阶段性,帮助广大辅导员根据自身的工作年限,更清晰地对照自己当前所处的职业发展阶段和应具备的职业能力,从而明确自身职业发展努力方向和目标,按照人才发展规律循序渐进地进步提升。当然,有条件的地方和高校也可将《标准》作为高校辅导员评定职称等级的参考依据,制定相应的配套实施政策。

问:在落实《标准》方面将采取哪些重点举措?

答:为推动各地各高校认真贯彻执行《标准》,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将于近期发布有关实施要求。一是要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将《标准》作为本地区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基本依据,建立辅导员队伍建设质量保障体系,完善辅导员聘任(聘用)、考核、退出等管理制度,保障辅导员合法权益,形成科学有效的辅导员队伍管理和督导机制,组织开展《标准》学习宣传活动。二是要求各高等学校紧密结合实际,规范辅导员工作职责设置,制定辅导员准入标准,完善辅导员培养培训方案,确保辅导员培养培训经费保障,加强辅导员专业发展规划,注重辅导员职业理想与职业道德教育,健全辅导员工作绩效考核和管理机制。三是要求各级辅导员培训基地围绕《标准》建立健全科学系统的辅导员培养培训课程体系和核心课程,推进高质量辅导员培训教材编写,进一步规范辅导员培训内容,增强辅导员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四是要求高校辅导员深刻理解《标准》基

图说



2014年3月以来,山东青岛灵山公安边防派出所针对辖区城乡结合、人口流动性大、居住分散不利于集中宣传的特点,在青岛全市探索“法制宣传微反恐”模式,利用摸排、巡逻等机会,小范围适时进行法制宣传和安全教育;同时聘请治安联防队员,建立起群防群控安全网络,提高社区群众的安全感和反恐防范意识。

图1为青岛灵山公安边防派出所民警在灵山社区为治安联防队员讲解反恐小常识。图2为青岛灵山公安边防派出所民警对辖区建筑工地的工人进行治安宣传。

本理念,准确把握《标准》主要内容,全面落实《标准》各项要求,把《标准》作为提高自身专业发展水平的行为准则,爱岗敬业,增强专业发展自觉性。

俄罗斯通过法律为知名博主立规矩

据新华社报道,俄罗斯总统普京5日签署“知名博主新法规”,规范网络空间秩序。根据俄官方法律信息网站当天公布的法律文件,网页日均访问量超过3000人次的博客写手被认定为知名博主。知名博主必须履行法律对大众媒体提出的要求,他们不能匿名,但拥有合法地位,并有权发布广告。该法规定,如果不能确定知名博主的身份,俄监管机构将向网站托管服务提供商发出通知,告知其必须提供相关资料。提供商在收到通知起3个工作日内必须做出回答,对不提供信息者将予以罚款。根据该法,知名博主不能利用网站或自己的网页从事违法活动,泄露国家机密,传播包含公开呼吁实施恐怖活动或公开美化恐怖主义的材料及其他极端主义材料,传播宣传色情、暴力、残暴行为的材料,传播包含污言秽语的材料。知名博主在发布信息前还必须检验其可靠性,一旦发现信息不可靠应立即删除。同时,不允许传播公民私生活信息。对滥用传播信息的权利将追究刑事、行政或其他责任。此外,社交网络、搜索引擎和论坛必须将使用者留下的信息保留半年。这项法律是作为网络反恐修正案提出并审议通过的。去年12月29日,俄南部城市伏尔加格勒火车站发生爆炸,时隔仅一天该市又发生无轨电车爆炸事件。两起爆炸均被定性为恐怖袭击。普京4月24日表示,俄博主应像大众传媒一样对自己的言论承担责任。他认为,“如果某个人对几千人、几万人都有影响力,那原则上这个博主与大众传媒没有多大区别。他相当于在影响几千、几万,甚至几十万人的观点”。俄罗斯目前拥有7000万网民,占全国人口的一半。网络使用者数量居欧洲第一。俄媒体认为,这项法律推行后不仅将规范脸谱等社交网站的行为,还将管理推特等网站的博文内容以及各类个人网站等。

辽宁一起持枪抢劫金店案主犯被判死缓

一人持枪威胁营业员,一人用斧子砸开金店柜台,抢走价值近百万元的黄金项链……引人注目的辽宁省桓仁满族自治县“12·6”特大持枪抢劫金店案已结案。据新华社报道,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5日公布对此案的复核裁定书:核准一审法院对主犯陈伟的判决结果,陈伟构成抢劫罪、非法持有枪支罪,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陈伟今年34岁,吉林省长春市人,曾有犯罪前科。参与作案的吴振光(已判刑),27岁,辽宁省桓仁县人。辽宁省高院经复核查明,2012年12月初,陈伟、吴振光预谋到桓仁县抢金店。为此,陈伟取出藏匿于家中的手枪一枝,子弹若干,二人又购买了一些物品。同年12月6日16时许,陈伟、吴振光来到桓仁县,持随身携带的枪支、斧子闯入桓仁县桓仁镇镇中心大街萃华金店。陈伟持枪威胁服务人员,吴振光跳入柜台内侧,用斧子砸开展柜,当场抢走黄金项链37条(重2456.748克,价值98.2万元)。作案后,为逃避追捕,陈伟开枪射击,但未造成伤亡,后二人各自逃离现场。两天后,二人落网。2013年11月15日,本溪市中级人民法院认定陈伟犯抢劫罪,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犯非法持有枪支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参与抢劫的吴振光也因抢劫罪获有期徒刑。一审宣判后,在法定期限内没有上诉、抗诉,本溪中院于是报请辽宁省高院核准。辽宁省高院经复核认为,原判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正确,量刑适当,诉讼程序合法,遂作出上述复核裁定。

新一届“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选出

据新华社报道,由中国法学会主办的“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评选活动于5月4日揭晓了第七届获奖名单,并举行颁奖仪式。此次被授予“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荣誉称号的是:中国政法大学教授王万华(女)、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院长石静霞(女)、清华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申卫星、武汉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冯果、东南大学法学院院长刘艳红(女)、山东大学法学院院长齐延平、中国人民大学教授肖建国、北京交通大学法学院院长张生、华东政法大学国际金融法律学院院长罗培新、最高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庭长虞政平。中国法学会会长王乐泉在活动中指出,当前我们正处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加快建设法治中国的关键时期,面临着艰巨繁重的历史任务。党和人民殷切期望当代青年法学家、法律工作者在法治建设各个领域发挥生力军作用。希望广大青年法学家、法律工作者坚定理想信念,将个人理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与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统一起来,在为党和人民事业不懈奋斗的进程中实现个人的价值追求。据介绍,本次评选活动从2013年4月开始,经过初评、候选人公示、评选委员会评选、会长会议审议决定等环节,最终评选出10名“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和20名“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提名奖”获得者。该活动自1995年起已经举办了七届,先后共有70位青年法学家获此殊荣,是我国青年法学、法律界的最高荣誉。

(据新华社)

第二看台

上追源头 下打网络

——16起公安部督办重大专案全部告破

记者日前从公安部获悉,已持续2个月的打击整治“伪基站”专项行动近日取得重大进展,16起公安部督办重大专案全部告破。在本轮打击行动中,各地共破获“伪基站”犯罪案件227起,刑拘犯罪嫌疑人250余名,捣毁“伪基站”生产“窝点”8个,缴获“伪基站”设备226套。只需一根天线、一台电脑和一套软件,就能让手机瞬间变成“僵尸”人摆布。据有关部门统计,2013年中国手机用户收到的垃圾短信超过2000亿条,而不法分子每年通过“伪基站”发送诈骗、赌博、推销等信息就有近千亿条。从本次专项行动破获的几起特大案件来看,“伪基站”犯罪具有遍布全国的专业化产业链、制、售、使用方和广告商之间形成稳定现金流等特点,打击难度较大,而违法成本较低的现状又让不法分子敢于铤而走险。

地下生产网上交易 查处犹如“隔墙扔砖头”

近日,山东省烟台市公安局芝罘分局成功侦破一起利用“伪基站”设钓鱼网站进行诈骗的案件。受害人张女士在按照一条提示她升级银行卡的短信进行操作后,卡内的3万余元存款被转走。警方很快锁定两名在山东

境内流窜发送诈骗短信的犯罪嫌疑人,并顺线追踪,摧毁了一条涉及山东、广东、福建、四川等20余省市的“伪基站”生产、销售链条,抓获犯罪嫌疑人12名,涉案金额达2000余万元。

记者了解到,本案中负责组装“伪基站”的供货商在广东深圳,各地中间商购买成品后,再通过网络分销至本地“下线”。犯罪嫌疑人杨某坦言,两三个人在家里就能组成一个“伪基站”地下作坊,只要具有基本电路知识就能组装一套设备,买也是在网,卖也是在网,做起来很容易。办案民警表示,涉及地域广、参与人数多、犯罪门槛低,虚拟的网络空间更增添了交易的“安全性”,这给“伪基站”案件的侦办带来了相当难度。如果仅凭公安一家之力,打击效果就像“隔墙扔砖头,砸到谁是谁”,难以根本解决问题。

日均进账千元 暴利驱动黑色产业链蔓延

工信部数据显示,截至2014年1月,中国内地移动电话用户已达12.35亿。在庞大的市场刺激下,“伪基站”的生产方、销售方、使用方相互勾结,逐渐形成一个完整的地下黑色产业链条。

在本轮专项打击行动中,江西省南昌市公安局破获了一个非法组装、销售“伪基站”设备并利用“伪基站”设备非法发送广告短信的犯罪团伙。警方介绍,犯罪嫌疑人常某、杨某多次从上海、天津、河北购买“伪基站”配件,在南京组装并高价销售,同时对外租赁设备开展代发短信业务。

据了解,用“伪基站”发短信的“行情”是每百元1万条左右,按1小时发送1.2万条短信计算,一个“伪基站”持有者每天保守估计就能有上千元进账。曾多次参与“伪基站”案件侦办的上海长宁公安分局民警赵铭表示,一套基站设备的成本在1.4万元至2.2万元之间,但是做一单生意就能回本,在暴利驱动下,不法分子趋之若鹜。

对此,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法学院教授莫开勤认为,“伪基站”广告价格低廉且不受广告法等制约,长此以往,必将扰乱正常经济秩序,并滋生泄露隐私、诈骗勒索等其他恶性违法犯罪行为。

9部门联动全链条整治 多措并举挤压生存空间

专家指出,“伪基站”设备易隐蔽,作案具有流动性,调查取证困难,要真正根除“伪基

站”的生存土壤,公安、工商、电信等部门必须改变各自为政的工作方法,对“伪基站”产业全链条合力打出“组合拳”。

今年2月,中央网信办、公安部等9部门联合部署打击整治专项行动,一个月后,公安部会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家安全部专门出台了《关于依法办理非法生产销售“伪基站”设备案件的意见》,对非法生产、销售和使用“伪基站”设备违法犯罪活动作出了明确规定,对“伪基站”犯罪设定了8个相关罪名,为打击“伪基站”违法犯罪特别是打击犯罪利益链条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支撑。公安部进一步梳理犯罪线索,集中挂牌督办重点案件,上追源头,下打网络,一批重大典型案件相继告破,专项行动正逐渐向纵深治理。

公安部刑侦局局长刘安成表示,下一步,公安部将继续组织全国公安机关全力推进专项行动深入开展,进一步加大打击力度,持续不断地组织开展打击行动,强化网络和市场清理整治。同时,积极会同有关部门进一步建立健全打击整治长效机制,全力挤压“伪基站”违法犯罪空间,坚决维护公共通信秩序和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